

证券代码: 831625

证券简称: 蓝天精化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5 月 18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崔朝英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282,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24%。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董事及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1)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 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1. 议案内容:

公司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出具众环审字[2022]2711066 号审 计报告,考虑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部署,2021 年度公司利润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第三届董事会换届公告》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本届董事会拟提名崔朝英先生、崔朝辉 先生、腰增运先生、张文笔先生、魏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 3年,第四届董事会自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换届公告》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本届监事会拟提名张金榜先生、王力坤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3年,第四届监事会自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进行审计,并出具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2022年度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决定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向银行贷款》

1. 议案内容:

2021年6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签署了抵押借款合同,贷款:500万,年化率为4.00%;2021年9月28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签署了抵押借款合同,贷款:400万,年化率为4.00%;2021年12月13日,由河北耀乾商贸有限公司担保,公司与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署保证借款合同。贷款:500万元,年化率为5.2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2022年,为了能够及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预计将发生以下关联交易: 1、董事长崔朝英先生,以个人名义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预计 5000万元; 2、任县汇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预计 3000万元。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公司董事长崔朝英先生,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

1. 议案内容:

因 2021 年年度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6.14%故变更公司主营业务。变更前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室内、外装饰装修、建 筑幕 墙、钢结构等专业分包,变更后主营业务为非离子表面活性 剂、农用单体、大单体和外加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 282, 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换届、第三届监事换届采取累计投票制投票。 董事会董事选票情况

序号	姓名	票数	
1	崔朝英	52,282,500	
2	崔朝辉 52,282,500		
3 腰增运		52,282,500	
4 张文笔		52,282,500	
5 魏勇		52,282,500	

监事会监事选票情况

序号	姓名	票数	
1	张金榜	52,282,500	



2	王力坤	52,282,5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北同欣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王淑香律师、陈树平律师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 及《公司章程》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崔朝英	董事长、 董事、法 定代表人	任职	2022年5月18日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崔朝辉	董事	任职	2022年5 月18日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腰增运	董事	任职	2022年5 月18日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文笔	董事	任职	2022年5 月18日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魏勇	董事	任职	2022年5 月18日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金榜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18日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干力坤	此审	/ ₹ Ħ□	2022年5	2021 年年度股	字:0.7要74
土刀坪	监事	任职	月 18 日	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河北同欣律师事务所关于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